

证券代码：870002

证券简称：达峰智能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福建达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概述

（一）变更日期：2017 年 5 月 28 日

（二）变更介绍

1.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

中国财政部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。

2.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

（1）2017 年 4 月，财政部印发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及终止经营》（财会〔2017〕13 号）；

（2）2017 年 12 月，财政部印发的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30 号）。

（三）变更原因

财政部 2017 年印发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



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（财会[2017]13号）和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7]30号）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（财会[2017]30号）要求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18年4月18日，公司首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（二）股东大会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董事会认为，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变更，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董事会同意本次变更。

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，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变更，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。

五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导致2017年1-12月财务报表累计影响为：

“资产处置收益(损失以“-”号填列)”科目增加-6,151.33元，
“营业外支出”科目减少6,151.33元。

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首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

首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达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8年4月20日

